



Lulling Bar

慵懶酒吧

姚 姮◇譯著

一個下雨的夜晚，警員和他的線民相約在酒吧見面
通風報信的代價，是「令人作嘔的四十美元」；
而花錢買來的消息，卻讓他陳屍在冰冷的水溝蓋上

為了查銀行搶案，一位探員在執行任務時遇害：
一部汽車意外駛上了人行道，將他撞飛到公共電話亭旁，
所有追查到的線索，全都隨著他的喪命而化為烏有……



國家出版社
Kuo Chia Publishing Co.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慵懶酒吧／姚姮譯著

—初版— 臺北市：國家，2010.11

326面：23公分，—（希區考克小說精選：17）

ISBN 978-957-36-1236-0（平裝）

874.57

99019000



希區考克小說精選17

慵懶酒吧

定價：250元

譯著者 姚 姮

執行編輯 謝滿子

視覺構成 巴氏創意

責任校對 范琇茹·吳秋妹

法律顧問 林金鈴律師

發行人 林洋慈

發行所 國家出版社

地 址 台北市北投區大興街9巷28號1樓

電 話 (02) 28951317(代表號)

傳 真 (02) 28942478

郵 撥 0018027-7

網 址 <http://www.kuo chia.com>

電子信箱 kcpc@ms21.hinet.net

排版所 方氏電腦排版公司

製版所 生輝製版有限公司

印刷所 紘基印刷有限公司

日 期 2010年十一月初版一刷

◎本書有著作權、製版權，任何人未獲書面授權，不得以翻印、轉載、影印、
照像、錄製等任何方式利用本書部份或全部內容，否則依法追究。

（本書如有缺頁、破損或裝訂錯誤，請寄回本社更換）



慵懶酒吧

Lulling Bar

姚. 姮◇譯著



國家出版社
Kuo Chia Publishing Co.

序言

希區考克（一八九九—一九八〇），以拍攝驚悚、恐怖等懸疑電影著稱，素有懸念大師、恐怖緊張大師的美譽。他擅長以預示（提供情節線索）、延宕（利用阻礙來強調危險感）、罪孽轉移（用主觀鏡頭拍攝，使觀眾產生有如自身犯罪的愧疚心理，以製造懸疑效果）、麥高芬（McGuffin，希氏所創名詞，利用枝微末節的小圈套來推進劇情，但至結尾可能變得無關緊要）、巧合和誤會、線索道具等手法，交錯運用於電影劇情當中，搭配獨特的運鏡及剪接技巧，製造出緊張刺激、恐怖懸疑的氛圍，以操控人類最強烈的恐懼情緒。在其六十年的電影生涯中，有超過五十部以上的作品，所導演的《後窗》、《迷魂記》、《驚魂記》、《火車怪客》、《北西北》、《鳥》、《美人計》等，均為膾炙人口的名片，對電影之業亦產生了重大而深遠的影響。

因此，「希區考克」一詞所代表的，就不僅止於這位電影界偉大的驚悚大師，它形成了一個概念，經常被冠以與恐怖、懸疑有所關聯的事物上。「恐怖」、「懸疑」始終是深受大眾喜歡的題材，愈是緊張愈是讓人感到莫名的興奮，也就更容易引發熱烈的討論。這些元素在希氏電影的帶動下，形成了一股風潮，也因此有了以「希區考克」為名的《希區考克推理雜誌》的創刊。

《希區考克推理雜誌》是以短篇小說為主的推理小說雜誌，內容原以黑色喜劇路線為主，繼而轉換為含括各種類型的推理小說，例如私家偵探小說、間諜小說、懸疑小說、古典解謎小說，其中亦穿插了鬼故事、科幻小說、奇幻小說等不同範疇的故事，不侷限於特定類型，涉獵相當廣泛，不但豐富了內容，同時也增加精彩度與可看度，是推理小說迷必看的經典讀物。許多知名作家都曾在此刊登作品，如希氏經典電影《驚魂記》作者羅伯·布拉克（Robert Bloch）、當代美國偵探小說大師勞倫斯·卜洛克（Lawrence Sanders）、桃樂絲·榭爾絲（Dorothy L. Sayers）等。

譯者最初觀看希區考克導演的電影時，即被他那緊張驚魂的情節所深深吸引，之後發現還有《希區考克推理雜誌》時，感覺如獲至寶。因為希區考克的小說，和希氏導演的電影具有同樣功力，情節曲折，故事震人心弦，於是便由單純欣賞轉而進行翻譯，希望將這些精彩無比、令人拍案叫絕的小說介紹給同好。為此，本社特將這一系列的短篇小說加以篩選，擇取了近五百部的作品，集結成《希區考克小說精選》，全套二十冊，以推理小說為主軸，內容包含了黑色幽默、恐怖、鬼怪、驚悚、緊張、科幻等元素，能讓大膽的讀者喜歡看，膽小的讀者更愛看。

一篇小說就如同是一部電影，有時情節還多過於電影，雖然沒有影音特效的聲光刺激，但是買一本自己喜歡的書回家靜靜閱讀，是人生一大樂事。所以，如果你是「希迷」，肯定不會放過這一系列精彩的希區考克小說；如果你以前不曾欣賞過這類的推理小說，又何妨抽空翻閱！因為放棄了，實在可惜！

目錄

Contents

1	1	1	1	1	1	0	0	0	0	0	0	
7	7	6	5	3	1	9	7	4	3	3	0	
9	3	1	5	5	3	1	1	5	9	3	7	
13	12	11	10	9	8	7	6	5	4	3	2	1
左輪在手	難兄難妹	愛的哭泣	捕狼妙計	頂樓之約	聖誕老人	槍口遊魂	計取名畫	半張大鈔	吊人樹	遺書	汗點	逃夫



3	2	2	2	2	2	2	1	1	1
2	9	8	5	4	2	2	9	9	8
1	7	7	7	5	5	1	9	3	5
23	22	21	20	19	18	17	16	15	14
記者·女鬼·兇手	千萬偽鈔大追蹤	大人物·小事情	大學生的戀情	高尚的挑戰	書中的美金	幫主與殺手	慵懶酒吧	音樂效果	小徑逡巡

1

逃夫

我們人口失蹤組有句話——沒有破不了的案子，這話當然不是百分之百正確，但是破不了的案子，在我們的紀錄中，幾乎是不存在的。在警界服務的九個年頭裏，我只能記起一件，而那一件差不多可以肯定是遭到了黑社會的謀殺——失蹤的人被沉屍在河裏或湖底。不過，在這個城裏，黑社會並不是很猖狂，也沒有多少凶殺案；我們的任務，多半是尋找離家出走者——孩子逃離父母、丈夫離開妻子、妻子和情人私奔之類的。過去幾年來，有許多少年男女離家到西海岸獨立生活，我們最終都能找回他們；想要在這個世界上消失，並不容易，我想那幾乎是不可能的。

我要敘述的這個案子開始於某天的凌晨四點，報案人是失蹤者的妻子。

那時候，誰也沒想到這是一件這麼不尋常的失蹤案件。值班警員登記下所有細節，告訴她：「假如妳丈夫自行回來的話，通知我們一聲；假如到上午九點，妳丈夫還沒有出現的話，我們會有人趕過去調查。」那一週我接辦的都是小案，所以這案件輪到我來處理。

那是個相當寒冷的早晨，我的鼻尖不斷地被凍僵，白雪在太陽底下閃耀出冷硬的光澤；公共汽車



逃夫
007

Oppe M. H. H. H.



罷工，不肯發動。我車子油箱裏的油好像在一夜之間變成黏稠的膠水，它似乎不喜歡這趟旅程。

報案人住在城郊的伍德路，房屋很美麗，開車在那一帶行駛，如果不是開林肯級以上的豪華轎車，會令人覺得驚扭。我停車在屋前半圓型的車道上，下車按門鈴。當她親自出來應門時，我覺得意外；對她，我的第一印象是非常冷靜。對一位丈夫從前一早八點鐘出門，到第二天上午九點仍杳無音訊的婦人來說，她的確是太冷靜了。

「我姓丁，從人口失蹤組來的。」

「你看來的確是像個警員，」她說，「請進。」

從她的聲調，我分不出那是一種讚許的評論，或者正好相反。我進入大廳，看看四周，心中隱約覺得好像應該脫鞋。

「請進起居室。」她邊說邊領我向前走。

我跟在她的背後，進入左手邊的一個大房間，我們在一組奶油色的美麗沙發上，面對面坐了下來。

「彭太太，請告訴我細節。」我說著，取出小手冊和原子筆。

十分鐘後，我就明白她所說的並不比警局中登錄的多多少。

彭先生在前一天八點鐘上班，他在A I公司擔任業務經理，總是在城中吃午餐；下班開車回家前，都會到他的俱樂部喝兩杯。他曾打電話到俱樂部詢問，他們說他昨天並沒有去俱樂部。今早，他的汽車被發現停在辦公大廈的停車場，但他昨天下午大約四點三十分左右已下班，那以後似乎就失蹤

了。這種事前所未有，她說她不知道發生了什麼事。

「你們有沒有小孩？」我問。

「有兩個，一男一女，兒子十八歲讀中學，女兒十六歲。」

我判斷她大約四十歲——不美，也不算醜；上妝使她有所不同，但我認為她的妝太濃了一點。

「妳有沒有工作？」我問。

「沒有。」

「我必須問一些妳不喜歡的問題，」我說，「很抱歉，但那是例行公事。」

「我知道，」她說，「我早有心理準備。不過在你還沒有開始發問之前，我可以先告訴你，我們夫婦相處的不太好。」

「妳認為他可不可能離家出走？」

「不，辛年不會那樣的，」她向罩著霜的窗戶吐口煙，「假如你了解他，就會知道，他永遠不會做那種事。」她停頓一會兒，然後吐出真心話，「他沒有那個膽量！」

我掏出自己的香煙，點燃。所有的煙灰缸看起來都像昂貴的裝飾品，但是我決定用手邊最近的那一個——一種雪花石刻製的，旁邊有手工雕的大象。

「他不是自己出走，就是有人帶走他，再不然就是——這種話很難讓人接受——出了意外。」

「我想，你們已經查過醫院了？」她說。





「是的。沒有關於他的就診紀錄，昨晚也沒有搶劫、殺人，或任何那一類的事情發生。」

「辛年不是那種會出意外的人。」她說。

「他身上是不是帶著很多錢？」

「沒有，一百元不到。」

「有些人認為那已經不少了。」

「辛年不會出任何意外。」她說。

「假如他是被綁架的話，我們很快就會知道。」我提出意見。

「我懷疑?!」她說。

「唔，彭太太，妳懷疑的根據是什麼？妳告訴我他不會離家出走——即使你們處得不太好；又說他不可能出意外，綁架也不在考慮之列，那麼，妳認為發生了什麼事？」

「假如我有線索、有頭緒的話，」她酸澀地說，「可能就不會報警了；你知道，我是沒有辦法才報案的。」

我捻熄煙頭，開始搖動筆桿；她以明顯的嫌惡表情看著我。我問：「他以前有沒有發生過任何像這樣的事情？」

「沒有，」她急促地說，「我認為自己已經說得夠清楚了。」

「唔，」我說，「我們會去查看他的辦公室，還有和他往來的銀行、俱樂部，以及他昨天吃午飯

的地方，我們也會留意犯罪通報和醫院。我需要一張照片，和他的相貌描述，我們會把資料登錄進電腦；妳不需要報紙和電臺幫妳廣播尋人消息？」

「不需要。」

「那麼，我盡量保密就是了。」

「我去找幾張照片給你。」她說著，起身離開起居室。我觀賞、把玩那個有大象雕刻的煙灰缸，一直到她回來為止。

她遞給我三張照片——兩張是照相館的沙龍照（有一張和她合影），還有一張是生活照——生活照上，他穿著泳褲和女兒一起站在湖邊。三張影像都很清楚，照出一位年約四十、淡色頭髮、暗藍色眼睛，有著一張和藹可親臉孔的男子。她提供給我的資料是：年齡，四十一；身高五呎十一吋半；體重一百九十磅；金色頭髮、藍眼睛，沒有胎記，普通身材。

我站起來告辭，「假如妳收到什麼信件或電話，請通知我們。」

「當然。」

「可以找我——」丁警探。假如我不在的話，請留話！」

她點點頭。

「你們的孩子對這事的反應如何？」

「我還不清楚。」她說。





「妳和孩子們不親近？」

「是的，辛年比我和他們更親近。」

「我明白了。關於他的俱樂部，請問名稱是什麼？」

她做了一個嘲弄的表情，「『避難所』。城裏的人喜歡諷刺那個俱樂部為『四十俱樂部』，因為

他們一共有四十個會員。」

「我聽說過，」我說，「而且只收男會員。」

「是的。」

「他們全是家境小康且大部分都有家眷的男人，但是婦人和孩子不准進入俱樂部。」

「所以才管它叫『避難所』。」她諷刺地說。

「我會去調查的。」

「要去的話，最好在四點半到七點半之間，」她說，「那時候他們差不多已全員到齊。」

「好。」我說，「妳先生喝酒喝得凶嗎？」

「普通。」她說。

「下班後喝個兩三杯？」

「有時候四杯。」

我闔上小手冊。「還有一件事，」我問，「他有沒有外遇？」

「沒有，就我所知，他外面沒有女人，大約十年前，他曾有過一個，但在那之後就沒有了。」她補充說著，領我到前門，「你可以向他在俱樂部的朋友打聽。」

「我會盡量注意這點，」我說，「總是有機會查到蛛絲馬跡的。」

「你是在浪費時間。」她說，「他沒有足夠的精神和體力去找女人，我們結婚後，十六年來早就沒有了。」

你不能說她不坦白，當我在咀嚼她話中的含意時，她為我開門。

「他有錢，」我說，「有些女人比較愛錢，不在乎別的。」

「他不是那種人。」彭太太說。

我走到外面，進入無情、冷酷的寒風裏，她在我身後關上門。停在外面的汽車看來很孤單，像凍僵了一樣；我一邊和它說話，一邊發動，我們人車一起痛苦地在寒冷的天氣中回到局裏。

我不在局裏的期間，案子沒有什麼新的發展；事實上，也許是天氣的關係，二十四小時以來，整個城裏出奇的平靜，沒有任何事情發生。我決定到火車站、巴士站和機場去查查。

我開著車走走停停地到城中附近的巴士站，接著從那兒向南到火車站，再從火車站到北邊八哩路外的機場。這段路，稍微使我快樂一些；機場有個人認出照片上的人似乎搭了飛往三藩市的班機，但查了那班飛機的旅客名單，又沒有彭辛年的名字。我也查了其他班機的旅客，以免有漏網之魚。

彭辛年的辦公室在亞士丁大廈的十三樓，接待小姐是位拉丁女子，有雙黑而大的眼睛。那一層共





有七間辦公室，我問小姐說，找彭辛年該到哪一間？結果發現，這整層樓的老闆就是彭辛年；所以，我和他的六位職員及接待小姐談話，他們對老闆的失蹤都顯得難過又錯愕。

以後一個半小時裏的進展，情況是一貫的——每個人都喜歡彭辛年，每個人都為他難過；沒有人認為他會拋妻棄子，但他在世界上也沒有敵人——也許他太太除外。他們的婚姻像地獄一樣的痛苦，這是眾所周知的。我向男職員打聽，老闆是否和美麗的接待小姐有曖昧行為？他們都大笑，說彭老闆不論走到哪兒，都不會去招惹女子。

彭辛年的汽車沒有我預期的豪華——那輛轎車有流線型的白色車身及皮製車頂，從車窗外看不見車子裏面的任何東西。我走到街頭，攔下第一部看見的警車，和兩位巡邏警員一起打開汽車車門和後車廂；在車子的置物廂裏，我發現一盒化妝棉、一張地圖、一包香煙、兩盒火柴、一張停車證、兩張戲院的票根。我把戲院的票根放進外套口袋，打算去問彭太太。

我把彭家的地址告訴巡邏警員，請他們派人把汽車按址送去，然後回到彭辛年的辦公室，查出他平日吃午飯的地方，結果是在大廈的地下室。

我進入電梯，心中不停的告訴自己，沒有破不了的人口失蹤案，不論生或死，總會慢慢查出來的。我會找到彭辛年，只希望找到時，他是活的。

回到局裏時，差不多是下午五點，組長正在等我，他對這位富有的失蹤者有很大的興趣。

「怎樣？」



「顯然的，他是在辦公室和俱樂部的四條街之間失蹤的。」

「你和誰談過？」

「差不多每個有關的人都談了。他昨天上午九點過一會兒上班，平常就是那個時間；中午和平日一樣，在十二點三十分到地下室的餐廳吃午飯。」

「自己一個人？」

「是的，平常都是一個人。餐廳裏的員工，沒有人注意到他的行為舉止有何異常，他辦公室的職員也沒人看出有何不同之處。下午四點三十分，他離開辦公室。」

「下班也是和平常一樣的時間？」組長說著，從我放在他桌上的煙盒裏取出一支煙，「你去了他的俱樂部沒有？」

「還沒有，我打算待會兒要去。他太太昨晚打電話問過，他們說他昨天沒有去那裏。」

「今晚休息吧！」組長說，「明天再去查。你要不要找個人幫忙？我可以派小麥幫你。」

「我想我自己可以處理，當然，我還會去查他的銀行戶頭。」

「那是哪一家？」

「我忘了問他太太，會再打電話給她；她說他平常身上的錢不會超過一百元，一個只帶了那點錢的人，沒辦法離家出走的。」

「我們會找到他的。」組長說。